

《收获》60周年纪念文存 珍藏版

中篇小说卷（2008—2011）《收获》编辑部 主编

月色撩人 鬼魅丹青

王安忆 迟子建 等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收
获
60
周年
纪念文存 珍藏版

中篇小说卷（2008—2011）《收获》编辑部 主编

月色撩人
鬼魅丹青

王安忆 迟子建 等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月色撩人 鬼魅丹青/王安忆等著;《收获》编辑部主编.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7
《收获》60周年纪念文存:珍藏版. 中篇小说卷.
2008—2011)

ISBN 978-7-02-013022-1

I. ①月… II. ①王… ②收… III. ①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159394 号

总策划 黄育海 程永新
责任编辑 甘慧 邱小群 骆玉龙
装帧设计 汪佳诗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址 <http://www.rw-cn.com>

印 刷 上海利丰雅高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开 本 72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印 张 23.75
字 数 326 千字
版 次 2017 年 8 月北京第 1 版
印 次 2017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13022-1
定 价 99.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巴金和靳以先生创办的《收获》杂志诞生于一九五七年七月，那是一个“事情正在起变化”的特殊时刻，一份大型文学期刊的出现，俨然于现世纷扰之中带来心灵诉求。创刊号首次发表鲁迅的《中国小说的历史的变迁》，好像不只是缅怀与纪念一位文化巨匠，亦将眼前局蹐的语境廓然引入历史行进的大视野。那一期刊发了老舍、冰心、艾芜、柯灵、严文井、康濯等人的作品，仅是老舍的剧本《茶馆》就足以显示办刊人超卓的眼光。随后几年间，《收获》向读者奉献了那个年代最重要的长篇小说和其他作品，如《大波》(李劫人)、《上海的早晨》(周而复)、《创业史》(柳青)、《山乡巨变》(周立波)、《蔡文姬》(郭沫若)，等等。而今，这份刊物已走过六十个年头，回视开辟者之筚路蓝缕，不由让人感慨系之。

《收获》的六十年历程并非一帆风顺，最初十年间她曾两度停刊。先是称之为“三年自然灾害”的困难时期，于一九六〇年五月停刊。一九六四年一月复刊后，又于一九六六年五月被迫停刊，其时“文革”初兴，整个国家开始陷入内乱。直至粉碎“四人帮”以后，才于一九七九年一月再度复刊。艰难困顿，玉汝于成，一份文学期刊的命运，亦折射着国家与民族之逆境周折与奋起。

浴火重生的《收获》经历了拨乱反正和改革开放的洗礼，由此进入令人瞩目的黄金时期。以后的三十八年间可谓佳作迭出，硕果累累，呈现老中青几代作家交相辉映的繁盛局面。可惜早已谢世的靳以先生未能亲睹后来的辉煌。复刊后依然长期担任主编的巴金先生，以其光辉人格、非凡的睿智与气度，为这份刊物注入了兼容并包和自由阔放的探索精神。巴老对年轻作者尤寄予厚望，他用质朴的语言告诉大家，“《收获》是向青年作家开放的，已经发表过一些青年作家的作品，还要发表青年作家的处女作。”因而，一代又一代富于才华的年轻作者将《收获》视为自己的家园，或是从这里起步，或将自己最好的作品发表在这份刊物，如今其中许多作品业已成为新时期文学

经典。

作为国内创办时间最久的大型文学期刊，《收获》杂志六十年间引领文坛风流，本身已成为中国当代文学的一个缩影，亦时时将大众阅读和文学研究的目光聚焦于此。现在出版这套纪念文存，既是回望《收获》杂志的六十年，更是为了回应各方人士的热忱关注。

这套纪念文存选收《收获》杂志历年发表的优秀作品，遴选范围自一九五七年创刊号至二〇一七年第二期。全书共列二十九卷（册），分别按不同体裁编纂，其中长篇小说十一卷、中篇小说九卷、短篇小说四卷、散文四卷、人生访谈一卷。除长篇各卷之外，其余均以刊出时间分卷或编排目次。由于剧本仅编入老舍《茶馆》一部，姑与同时期周而复的长篇小说《上海的早晨》合为一卷。

为尊重历史，尊重作品作为文学史和文学行为之存在，保存作品的原初文本，亦是本书编纂工作的一项意愿。所以，收入本书的作品均按《收获》发表时的原貌出版，除个别文字错讹之外，一概不作增删改易（包括某些词语用字的非标准书写形式亦一仍其旧，例如“拚命”的“拚”字和“惟有”“惟恐”的“惟”字）。

特别需要说明的是，收入文存的篇目，仅占《收获》杂志历年刊载作品中很小的一部分。对于编纂工作来说，篇目遴选是一个不小的难题，由于作者众多（六十年来各个时期最具影响力的作家几乎都曾在这份刊物上亮相），而作品之高低优劣更是不易判定，取舍之间往往令人斟酌不定。编纂者只能定出一个粗略的原则：首先是考虑各个不同时期的代表性作品，其次尽可能顾及读者和研究者的阅读兴味，还有就是适当平衡不同年龄段的作家作品。

毫无疑问，《收获》六十年来刊出的作品绝大多数庶乎优秀之列，本丛书不可能以有限的篇幅涵纳所有的佳作，作为选本只能是尝鼎一脔，难免有遗珠之憾。另外，由于版权或其他一些原因，若干众所周知的名家名作未能编入这套文存，自是令人十分惋惜。

这套纪念文存收入一百八十余位作者不同体裁的作品，详情见于各卷目录。这里，出版方要衷心感谢这些作家、学者或是他们的版权持有人的慷慨授权。书中有少量短篇小说和散文作品暂未能联系到版权（毕竟六十年时间跨度实在不小，加之种种变故，给这方面的工作带来诸多不便），考虑到那些作品本身具有不可或缺的代表性，还是冒昧地收入书中。敬请作者或版权持有人见书后即与责任编辑联系，以便及时奉上样书与薄酬，并敬请见谅。

感谢关心和支持这套文存编纂与出版的各方人士。

最后要说一句：感谢读者。无论六十年的《收获》杂志，还是眼前这套文存，归根结底以读者为存在。

《收获》杂志编辑部

上海九久读书人文化实业有限公司

人民文学出版社

二〇一七年七月二十四日

| 目 录 |

陈 谦	特蕾莎的流氓犯	1
乔 叶	最慢的是活着	37
王安忆	月色撩人	91
迟子建	鬼魅丹青	191
魏 微	沿河村纪事	252
张 翎	生命中最黑暗的夜晚	312

特蕾莎的流氓犯

陈 谦

一

特蕾莎？

她微低下头，将额头靠向墙上的镜面，眯起眼看镜中的自己。

脸真白啊。苍白，眼下有些干。她屈了食指，反过来贴到眼边，轻揉那些细纹。该去做脸了，她想。每次做了脸出来，简直能听到皮肤毛细管收缩的声音——那些细小的皱纹几乎在瞬间被导入的营养驱散，留给她数目的面若桃花。

你是特蕾莎？她侧过脸来，朝镜中的自己很淡地一笑，然后撩撩额前短发，又笑了一下，那笑就冷了，还带上些许讥诮，些许轻蔑。那发色染成深栗红，在灯下，她引为得意的低调的栗红显出酒色，浮泛上来，竟还有些光泽。很细的眉，天生的细，天生的长，直埋进额边的发间。她儿时暴晒

在南宁亚热带的烈日下，听人们说，看看看，这个妹仔的眉儿！还有她的皮肤，白得能看到皮层下淡青的血管，任亚热带的烈日如何暴晒，都不会变黑——它们不属于边陲，不属于南宁。那里的女人皮肤黝黑，颧骨高耸。她因此是出众的。那时她不是特蕾莎，她甚至不晓得在这个世界上，还有这样古灵精怪的名字——那时大家叫她阿梅——教授古文的父亲给她起的学名是静梅。

她于一九六九年上小学。在师院附小场院里那棵巨大的苦楝树下报名当天，收表格的女工宣队员徐师傅接过孩子们的报表，看到文绉绉的名字，都建议小孩子当场就改。前面那个娇里娇气的雯雯摇身一变成了卫红；身后那个说话猫一样小声的丽丽也当即改成了永红。

她拿不定主意，给挤到桌边，咬着笔死想。这时她看到将上四年级的哥哥静松在人群外朝她挥手：我改成劲松了！新鲜出炉的劲松拨开人群，站到她身边喘着大气喊：暮色苍茫看劲松，乱云飞渡仍从容！静梅为自己竹竿一样细长的哥哥高兴起来，一笔一画地将自己的名字写成“劲梅”。

她在那个夏天穿起木薯蚕丝的衣裳，质体粗大的经纬上染出大红底色，稀疏印上白色的梅花，蜡染的效果一般。那梅花长在肥短刚劲的粗干上，健硕，昂扬。这李铁梅在《红灯记》里的行头，在那个夏天成为南宁的时尚，她暗认的自我身份。

现在，她是特蕾莎。

她的衣橱里没有一点的花色。各式的黑，各式的白，各式的灰，涂填着她的四季。她十七岁离开南宁，去长沙，国防科技大学；去广州，华南理工学院；然后远去英伦，让中国边陲之地的劲梅摇身变为剑桥半导体物理博士。在去向加拿大的飞机上，她望向大西洋在阳光下泛出的无际无涯的灰白，特蕾莎这个名字海豚一般跃上来。她立刻擒牢它，摇身一变，跟一九六九年那个夏天一样，只在瞬息之间、一念之下。

她在蒙特利尔郊外住下来，又开始盘算下一个要奔向的地方。人家看她一个适婚年纪的女子，总是三个箱子，马不停蹄的样子，都诧异她

的野心。她哪里是有野心？她只是不敢回望来路。那路上有一只怪兽，天涯海角追赶着她。她只要不回头，就不用面对它。但她绝不能让它超上来，吞噬掉她。

她只能飞奔。

在蒙特利尔这个常让她想起欧洲的地方，她学会了法语。她住在河边褐色的公寓楼里，夹藏在异国的风寒中，寂寞而安全。她的住处有着长长的回转围廊。在蒙特利尔短暂的夏季，她一个人在回廊上，手里拿着一瓶啤酒枯坐，让夕阳在江面上打出的细碎金片刻得眼睛生疼。她逃得够远了。父亲去世。母亲去世。在父亲和母亲的追悼会上，长辈和儿时的朋友们见到她，都围上来，安慰她，又赞叹她。阿梅阿梅，他们亲切地叫她，你变得这样有出息了！她握着他们伸过来的一双双的手，真心地哭起来。她晓得，她今生大概再也不会见到他们了。她吞下自己的泪水，得到一阵解脱。她从此再也没有回南宁。

她对所谓的爱情没有向往。她看男人的眼神像是在看一杯清水，连心思都是淡的。她想她或许也是爱爱情的，却爱不上男女之情。她约会过一些男人，在她年过三十之后，她跟他们出去吃饭，喝酒，看戏，郊游。但是她跟他们的关系全在肉体接触之时停下来。她惧怕他们的手。他们的手伸过来，穿过她的衣领、解脱她的纽扣、扯开她的拉链，令她听到怪兽在清冷的月夜下嘶吼一般，她让那吼声吓住了。她想过像欧美女人那样去看心理医生。可是，她们要寻找的是不知名的怪兽；她却认识那只怪兽。

直到她遇到家明。那还是秋天，蒙特利尔很早就冷了，她在冷得令人头疼的寒风里，决定去华盛顿参加一个半导体业界的国际学术论坛。家明在硅谷的惠普实验室任研究员。他穿一套藏青色西装，站在大会的讲台上，谈芯片的合格品级控制。她喜欢他镜片后那一双简单得透明的眼睛。它们太简单了，一张，一合，泻出的全是光明。那双眼睛扫过来，看到她，停了一秒，又越过去了。她低头去看会议日程表上他的名字，拼音将她对光明的感觉抽离了，她用笔在他的名字上画了几个圈。

她跟家明在早餐台上碰到，她竟有心跳的感觉。她跟家明聊起来。她对家明说，你的西装很好看，但不要配白色的棉袜啊。家明腾地坐直了，看她。她知道，她一上来就先越过了线，向他倚靠过去。她微笑着说，最安全的是只买深色袜子，袜子颜色要深过裤子。噢，你到底是英国来的，家明后来说。不是的，她不是英国来的，她来自中国的边陲之地，南宁。你恐怕都没听说过吧？很多芒果树，很多扁桃，菠萝木瓜香蕉，酷暑和溽热，白热化的天色，疯长的植被铺天盖地，碗口大的朱槿花红白黄粉。金包铁、银包铁、五步蛇、竹叶青，数也数不清的毒蛇，它们一口能要人一命，但她没说。他比她小三岁，来自西安。南宁西安，简直是天作之合。当她知道他的年龄时，她第一个反应是：那么一九六九年，他才四岁？这个想法让她像是看到一杯水结成坚冰后的晶莹，那剔透的晶莹诱惑她想触摸它的质感。

家明在清冷的月夜里陪着她从华盛顿纪念碑下来，走到林肯纪念堂前，向她求婚。她在月光下警醒地站住，侧耳寻听。怪兽没有出现？她的耳里只有喷泉哗、哗、哗的轻声，安宁混着喜悦散在水珠里，将她溅湿。她对躲回蒙特利尔公寓里这样的想法生出恐惧。家明从身后拥住了她。阴影这个词被挤压出来。那你要找光源的，当顶光出来的时候，阴影遁匿无踪，她对自己说。那一年，她三十三岁，披一头长发，转过身来，果然一地清辉。

她答应嫁给家明，来到硅谷。在黑夜的深腹，她将自己三十三岁的处女之身献出。每一次跟家明的肌肤之亲，都浸在暗夜的深黑里，不能有光亮。她惧怕那久违的怪兽突然出现，自己跟它裸裎相见。

她成了英特尔芯片质控研究的第一线科学家，很快又成为荣获英特尔年度突出成就奖的攻关小组头儿。她穿着盛装，飞到圣地亚哥海滨豪华度假营地，从总裁手里接过人们戏称为“英特尔的奥斯卡”的奖杯，并在三十五岁那年生下女儿亮亮。亮亮这个名字脱口而出，家明，亮亮，全是光明。她守着两片光明，融进硅谷无边的阳光中。样样都在轨道上。

她已经很久很久没有听到那怪兽的嘶吼了，它给甩到太平洋去了吧。

她将目光从镜子里收回，看看表，刚到五点。北加州的秋季，天黑得早，五点一过，天光几乎敛尽了。这里是史坦福购物中心内的一间法式咖啡屋。她回过头去，看向左边，一排明净的玻璃橱柜，里面精致的各种法式小点心粉嫩诱人；柜台后，磨咖啡的声音起起伏伏。墙色是明黄，地下是黄色红色小瓷砖块混铺出的无规则花案，桌椅面也是同调花色，桌椅都是铁质的腿脚肢干。顶上的大吊灯亮了起来，灯光透过花蕾样的铁雕灯罩四下洒开，在黄红的基调上打出暧昧而温暖的光色，令她觉得安全，又有点感动。

她穿着深黑开司米毛衣，一条黑色薄呢裤，一双浅统靴子，戴着一条蒂凡尼心形碎钻项链。你就是特蕾莎？她将脸侧过来：阿梅，你变成女人了，一个蛮漂亮的女人。

她低下头，手伸到手袋里，触到一张折叠起来的报纸，很薄。她捏了它一下，又放开，将手掏出来，很轻地搓搓脸。

特蕾莎！绿茶拿铁！她听到年轻女店员清亮的声音，举了举手。果青色的绿茶拿铁就被送到了台上。

她已经当了很多年的特蕾莎了，一切都是个好啊。还要回到阿梅那儿去吗？她皱皱眉，低头喝拿铁。

她是来等他的——她的流氓犯，那个跟死追着她的怪兽一体两面的人。她的流氓犯，这个称呼一直给锁在她的心底，她以为已经锁出了斑斑铁锈。可当她哆哆嗦嗦找出钥匙，插入，啪哒一下，弹指之间，它轻灵洞开，通向一条漫长幽黑的隧道。她终于和怪兽狭路相逢。出乎她意料的是，这个想法不仅没有击倒她，还让她镇定下来。她挽起了袖子，冷漠地笑笑。是时候了，她决定迎上前去。

她已经看过那张照片很多遍了：王旭东，中国当代著名青年史学家，现应史坦福东亚中心特邀，在史坦福大学访问，从事“文革”研究。照片中的男子有一张削长的脸，戴一副无框眼镜，目光沉静。她从那沉静里读出了一分焦虑，两分凶煞。她将报纸举到灯下，再看。就是他了！

王旭东。她的流氓犯。噢，他出息了，成为中国著名青年学者了？这个消息让她既安慰又心酸。她真愿意自己能钻进他的瞳仁里，从那儿看出来：是怎样的当代史？又是怎样的“文革”？

她接着看到他出现在旧金山湾区的中文电视台里。他穿着一件铁灰色高领毛衣，侃侃而谈。她的记忆在他出现的瞬间变得有点模糊，她盯着屏幕，大气不出。他脸上的线条全拉直、发硬了，长大成人了。她有点恍惚起来，像？或不像？她闭上眼，急寻着倒映在记忆底片上的影像，但是光太强了，将底片打出一片雪白。关灯！关灯！她几乎要脱口而出。她张开双眼的时候，咬紧了双唇。

他终于看到她了，他看出镜头外的眼光跟她的目光交汇的瞬间，她看到了他眼里极大的惊慌，他甚至还打了个冷颤。她从沙发上站起来，背着家明和九岁的亮亮在起居间里的说笑声，急步走向卫生间。她站在那个小小的封闭空间里，捏了捏拳头，又出来。

家明从亮亮的拼图堆里抬起头，说，你很冷吗？她松开紧抱在胸前的双臂，摇摇头，转过身去，她能感到家明探询的目光扫过她的背影，然后停留在电视屏幕上。她这时听到他在电视里说，他青年时代随当军人的父亲在广西待过。她闭上了眼睛，等他下面的话。可这句话很快滑过去了，像是说走了嘴。可她到底是接住了！噢，这个人还在你们广西待过呢，家明说，声音里有一点嫉妒。家明没有去过广西，那个她自幼生长的地方。

她不响，盯着荧屏看她的流氓犯。她看到他的脸色尴尬了一下，随即就过去了。他后来从华东出发，山南海北，流浪，去过很多很多的地方。为什么流浪？那个娇媚美丽的台湾来的女主持人天真地问。他犹豫着，忽然凄凉笑，说，我一直寻找一种真相。她憋住一口气，等他下面的话，他看向她，很慢地说，时代的真相。你找到了吗？她几乎是和那个美丽女主持人同时开口的。我会一直找下去——这有点答非所问了。但她听懂了。

在那个夜里，她再一次听到了怪兽的嘶吼。那吼声低哑，呜——呜

呜——呜，带着回声，绵远又凄凉。她决定要见到他，她要当面告诉他，她对他是愧疚的。或许，只有这样，她才能从怪兽的嘴里夺回余生的和平？

在那个夜里，穿过三十一年的时光隧道，她再一次清晰地看到那个早晨，南宁郊外夏日的早晨，在一扇被疯长的九里香淹没的烂木门后，他向她招手。她在那个早晨路过来成为她的流氓犯的王旭东家的小洋房时，只有十三岁。

她看到她的流氓犯坐在侧门的台阶上看书。他穿一件很旧的圆领汗衫，灰白的短裤，足蹬一双深蓝色泡沫底人字拖鞋，双膝并在一起，头低下去，在看一本书。她注意到他的手在抓着小腿的痒。南疆的夏天，有多少的小默蚊。她是去教授宿舍区找同学文惠，那个暑假里，她们迷着学剪纸。文惠的姐姐在市里体校练羽毛球，带回很多剪纸样品。很多年后，文惠去了日本。她们偶有联系，却从不提那个夏天。

那是一九七五年的夏天，她来了例假。她的父母原来都在那个郊外的师范学院教书。那个夏天，她的父亲带着哥哥劲松去了学院在桂北全州县的分院，她和母亲留在南宁。母亲暑假里到学院在近郊邕宁县的五七农场锻炼，周末才回来。她颈上挂着钥匙，一日三餐吃食堂。

她的流氓犯的父亲是三八式干部，刚从驻扎在桂东的部队到学院当军代表，任革委会副主任。那父亲腆着个大肚子，却酷爱看篮球，几乎全身心在抓学院的篮球队，带着他们到处打友谊赛。她的流氓犯的母亲也是军代表，在学院隔壁的财经学校当党委副书记。那是个身材和面貌都很修长的高瘦女人，总叼着一支烟，脸色给烟熏得青黄。她永远是修剪整齐的齐肩短发，两边卡着粗长的铁质发卡。听大人们说，她当年曾是海南岛琼崖支队娘子军连里的小女兵。她的流氓犯是这个女人最小的儿子，上面三个儿女，分散在北京、上海、广州当工农兵学员。在那个年代，这是特权之一种。

她在她的流氓犯家院外的冬青树旁站下，他是那么专注，在看他的

书。她看了看四周。没有人。她抬头望着冬青墙上方，伸出来的番石榴熟了，她看了好多天了。她没想到，她竟然是先叫了他：我能不能摘一个番石榴？她的声音很轻，嫩嫩的，有些抖。

她的流氓犯抬起头，她看到了他修长的脸，跟他母亲很像，但那肤色很白，跟他母亲又不大一样。他表情有点吃惊，迟疑了一下，很淡地说，噢，你摘吧。她从来不跟班上的男同学说话的。她在那个早晨，跟他说了，主动的，镇定的。

他看着她踮起脚来，却够不着树上的果实，表情有点惊讶。他比她高三个年级，在师院附中的高中部念书，跟她哥哥劲松同级不同班。她看到他白框眼镜后面一双很冷的眼睛，有些发怯。他站起来，说，我来吧。那声音糯糯的，带着桂东口音。她听着他的人字拖鞋啪哒啪哒地敲打她的心室，懒散地试探着那门锁的暗语。她得到了四只番石榴，红心的。你以后想吃就自己摘吧，它们很招鸟的，鸟一来就到处拉屎，很讨厌的，他说着，歪了歪脑袋。他的声音里有一种凄凉。她用衣角小心将它们擦过，一路吃着走去文惠家，脚步后来就有些跳跃。那果实很甜，混着一种鸡屎的怪味儿——南宁土话里是叫它鸡屎果的，吃多了会便秘。

很多年后，在剑桥的一个查经班上，有一天她忽然神情恍惚，说她见过伊甸园的禁果，很甜，却有一种怪味儿，吃多了会便秘。话一出口，她眼里便噙了浅浅的泪，她张了张口，说，其实那蛇是在人的心里。导读的牧师一愣，在众人反应过来之前，转移了话题。

后来，每一次，她经过旭东家，都要去摘番石榴，因为他准过的。有时他在台阶上看书，有时他不在。没见他时，她便弄出很大动静，他就会出来，到院子后面帮她摘果，一边说话。有时他出来，双手背到身后，倚着墙看她在番石榴树间穿行，也没有动作，却开始有些笑容。靠他房间的窗前，有一棵巨大的朱槿，开满了碗口大的艳红的花，长长的花蕊伸出来，惹得黄黄白白的蝴蝶飞来飞去。很多年后，她看到朱槿成了南宁市花的消息，眼前立刻冒出那堵灰黑的墙，无数朵硕大的朱槿花喷出血一样的艳红，溅满他身上那件月白色的圆领汗衫。

她在这个夏日的早晨，捧着番石榴果将要离开时，忽然折回头，问他每天那么专注，都看什么书？他就让她看他的书，厚厚的一本，纸质很粗，边都给翻卷了，书名是《苦菜花》。他后来同意她将书带走，让她千万不要声张出去。他们之间有了共同的秘密。

她在《苦菜花》里，看到哺乳期的村妇将喷射出奶水的乳房塞到解放军伤员嘴里这样的细节。在十三岁的那个夏天里，她胸前正生出隐隐的微疼，两颗春天梅树枝头茸茸的细嫩花苞，在心口两边遥相对称，破土而出。她紧护着它们，生怕它们如书里的村妇那般突然膨大，乳汁四射。想到她的流氓犯也曾看到过这样的字句，她心惊肉跳。她在书中还看到了“黄花闺女”“妓女”这样的字眼，似懂非懂。《新华字典》说：妓女是卖淫的女子。那卖淫又是什么？她终于忍不住告诉了文惠。文惠屏住气，瞪大双眼，然后摇头。文惠却知道黄花闺女指她们，因为她们没有跟男人好过——文惠的姐姐在市里上学，文惠的姐姐已经用七十公分的文胸。文惠的皮肤让亚热带的湿气熏得油黑发亮，长长的睫毛像一对蜻蜓扑来闪去，被小伙伴们叫作“黑牡丹”。很快，她看到文惠桌上也有了从流氓犯家中树上采下的番石榴，从被鸟叮出的小孔里，可以看到里面粉红的心。它们全是酸的，她想。她认得它们的。但她不问，不是不想，是不愿。

终于有一天午后，她跟她的流氓犯走进了他家的纱门，到了他的小屋里。他从床下拖出两大箱书，有《红楼梦》《青春之歌》《迎春花》等等，还有大摞的《大众电影》。他盘坐在地板上，说他是寂寞的，哥姐比他大得多，父亲的军旅生活很动荡，他从来交不上稳定的朋友，这些书是他的世界。他说着，神情变得有些哀伤。她点着头，跪到地上，扑到了箱子边上，贪婪地翻起来。

她意识到，当她跪下来时，裙子下漏出的长腿，让流氓犯的眼睛亮了一下，她心下竟是欢喜的。她后来再来，蹲下翻书时，她会有意识地将裙子撩一撩。她喜欢他冷冷的眼睛，在她假装不经意地撩起裙角的时候，发出的那温和的光。这个十三岁的夏天，她朦胧了解到裙脚起落间

的微妙。

在一个雨后闷热的下午，她的流氓犯从她身后抱住了她。她的身子发抖，他摸过她平坦的胸部，红梅花蕾在胸前忽然挺拔起来。他细长冰冷的手指拧住那微小的花苞，轻轻地捏转。她感到窒息，眼睛瞪大了，不敢眨。当他的手要从她的前襟伸入时，她推开了他，逃脱出来，一路狂奔到池塘边的竹林里，呼呼喘起大气，短衫的红色被汗沁成了深棕。

那个夜里，她做了一个怪梦。她被一条蟒蛇缠住。它从她的大腿间缠绕而过，盘缠而上，将她箍得不能喘息。她在黑暗中惊醒，一身的汗。她的手指过自己身体，顺着蟒蛇爬过的地方，一直向上。她第一次感到了一股来自身体深处的痉挛。她惊恐地睁大眼睛，却只望见黑暗，无边的黑暗。

第二天她又进了他的家门。他坐在床边，没有碰她，却示意她撩开裙子。她看到他的脸上有一种几乎可以叫做温柔的表情。她顺从地撩起裙子。她穿着一条母亲车缝的花布短裤，上面有宝蓝和粉红的蝴蝶。他轻叫了一声，跪过来搂住她的腰，眼镜滑落到鼻尖上，看上去痛苦又滑稽。他的手摸过她的裤头，在拉它的松紧带。她自己也没想到，她竟哭了出来。他放开她，她还在哭，却不知道是欢喜还是悲切。她听到她的心，从胸腔深处一级级往上跃跳着，最后卡在她的喉中。她的哭声大起来，她想将那心哭出来，让她能顺畅呼吸。他捂住她的嘴，说，不要哭，不要！什么都没发生过，你走吧。再不要来了。

她就再也没有找过他。她让文惠来自己家中玩，她怕走过那栋浓荫覆盖的房子，虽然她想念着它。很多次，她都想跟文惠讲旭东的事，但恐惧让她忍住了。

文惠却来得越来越少。她有一种直觉，却死抵着，不愿去验证。终于，在文惠几乎从她的视线里消失的时候，她在一个酷热的下午，走向她的流氓犯的家。她穿过冬青墙，推开那扇九里香攀覆着的后院门，绕到他家后院里。看到文惠的书包搁在阳沟边，她的心狂跳起来。她大声叫着文惠的名字，没有应声。她拨开朱槿枝桠，爬到流氓犯的窗台上，